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文件

苏园经〔2021〕3号

关于开展苏州工业园区 “智能制造伙伴计划”的通知

各功能区、各相关部委办局、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苏州市推进数字经济和数字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苏委发〔2021〕1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现开展苏州工业园区“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具体工作方案见附件。

特此通知。

附件：苏州工业园区“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工作方案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

2021年2月2日

苏州工业园区 “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工作方案

制造业数字化发展是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式，是工业经济迈向数字经济的必然路径。当前，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智能化、网络化、数字化正在推动制造业生产方式和企业形态发生根本性变革。为推动园区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用好园区创新优质的供给侧服务资源、协同资源，打造更优营商环境和亲商服务能力，特启动苏州工业园区“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并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树立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改革，坚持开放、合作、共享，以打造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能力为主线，提升企业两化融合管理能力，加快生产性服务业赋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进程，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持续建设现代产业体系。

（二）主要目标。以合作赋能助力转型提升，以创新示范推动融合发展，打造最优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发展环境，应用新技术、探索新模式、创新新机制，到 2023

年园区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能力显著提升。首批纳入“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制造业企业超过 100 家，力争到 2023 年突破 500 家。为参与“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制造业企业打造四个“100%”服务，即 100%定制供需对接服务，100%“5G+工业互联网”免费诊断服务，100%信贷资金金融支持服务，100%三级（总经理级、经理级及技术工人级）免费培训服务。优先支持参与“智能制造伙伴计划”制造业企业开展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项目改造，力争到 2023 年累计获得各级评审认定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车间）超过 300 家。

二、主要工作

（一）参与主体

“智能制造伙伴计划”构建“3+X”四方参与的园区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生态圈。“3”为参与主体，由需方伙伴、服务伙伴、政府伙伴构成，“X”为协同主体，主要包括各类协同伙伴，其中：

1. **需方伙伴**由园区有意愿、有条件开展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的制造业企业构成。

2. **服务伙伴**由园区各类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专业服务商及有能力提供智能制造服务溢出的制造业企业构成。

3. **政府伙伴**由园区经发委牵头，联合园区各功能区、投促委、科创委、行政审批局、金融发展和风险防范局、企业服务发展中心等产业发展或企业服务相关部门构成。

4. 协同伙伴由园区行业协会、金融服务机构、科研研发机构、培训教育机构、创新孵化机构、运营服务商、专业咨询机构等构成。

(二) 服务内容

由服务伙伴、协同伙伴输送服务、专业赋能，政府伙伴积极搭台、协调保障，共同打造**场景开放、供需对接、评估诊断、学习培训**四大服务内容，持续提升需方伙伴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经验理念及实践能力：

1. **示范场景开放**。服务伙伴与协同伙伴挖掘自身或客户的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落地场景，定期开放参观并提供讲解分享服务；政府伙伴组织有意愿和需求的需方伙伴参与开放日活动，了解感受智能制造标杆案例。

2. **供需对接服务**。政府伙伴、行业协会等公共服务机构提供线上线下交流平台，由服务伙伴提供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等技术、产品资讯；协同伙伴提供金融信贷、科技研发、教育培训、基础设施服务、审计法律等信息分享，需方伙伴根据自身需求参与交流对接。

3. **免费评估诊断**。邀请需方伙伴免费参加园区“5G+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提供的智能制造线上评估服务；由政府伙伴建立专业服务商库，根据需方伙伴行业、规模等情况匹配相应服务商，免费开展“5G+工业互联网”线下诊断服务。

4. **学习培训组织**。政府伙伴汇总发布服务伙伴和协同伙伴开展的智能制造专项培训，推荐需方伙伴参与相关培训

并收集课程评价信息；梳理挑选优质课程，形成园区智能制造系列培训，并探索形成考评机制，协同伙伴成员共同进行资质认证，支持需方伙伴培育兼具发展视野、行业理解和“工匠精神”的应用复合型管理和技术人才。

（三）实施流程

围绕需方伙伴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需求，充分发挥其他伙伴成员自身优势，在持续赋能需方伙伴智能制造能力的基础上，按照“启动、辅导、实施和总结”四个阶段精准推动智能化改造项目落地，每批次伙伴计划通过6到8个月时间完成：

1. 启动阶段，主要开展活动发布、伙伴招募等工作。

在园区范围内滚动招募有参与意向的需方伙伴，开展形式多样的政策解读、宣传介绍等活动；常态化招募供方伙伴和协同伙伴，为需方伙伴提供优质、专业的技术、产品、服务资源。

2. 辅导阶段，主要开展评估诊断、供需对接等工作。

邀请需方伙伴免费参加园区“5G+工业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提供的智能制造线上评估服务，以及线下诊断咨询。全面了解梳理自身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的现状与潜力，政府伙伴精准匹配服务伙伴，提供技术解决方案。

3. 实施阶段，主要开展智能化数字化改造项目建设等工作。

需方伙伴根据前期辅导，结合企业自身发展计划，将具备条件的项目纳入建设实施计划；政府伙伴每月收集发布需

方伙伴在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资源上的需求，鼓励有能力的服务伙伴和协同伙伴参与项目建设实施。

4. 总结阶段，主要开展项目总结、表彰推广等工作。

政府伙伴牵头，在每批次伙伴计划完成后，总结项目成效，分享伙伴们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经验，梳理汇编项目案例，积极争取各级荣誉评定、项目资金扶持，并在园区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平台及政企服务平台等进行宣传推广。

三、保障支持

为进一步推动需方伙伴加快项目落地实施，鼓励服务伙伴、协同伙伴输出优秀经验资源，为伙伴计划的实施进行全方位护航，并给予全力支持：

（一）需方伙伴

1. 活动参与。免费参与伙伴计划组织的各项参观、沙龙及培训。

2. 荣誉、示范申报。推荐优秀改造案例申报国家、省、市智能制造试点项目及荣誉称号，并在企业获评后给予一次性奖补。

3. 改造补贴。对智能制造相关改造项目优先提供一定比例的奖补。

4. 人才培养。支持企业培养智能制造复合型人才，适当增加相应岗位薪酬补贴名额。

5. 资金支持。针对有融资需求的智能制造相关改造项目，在政策框架内优先提供给予贷款利息补贴。

(二) 服务伙伴及协同伙伴

1. 优先将符合条件的服务及协同伙伴认定纳入园区“5G+工业互联网”重点企业库并按地方经济贡献增量每年给予相应奖励。

2. 服务伙伴对外提供“5G+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领域技术、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根据其相关年度服务性收入提供一定奖励。对将“5G+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服务业务剥离、新设企业的，在政策框架内优先给予一次性奖励。

3. 对服务及协同伙伴组织开展的智能制造活动及培训，经认定后给予一定比例补贴。

4. 对于有校企合作意向的服务及协同伙伴，政府伙伴将协助对接院校资源，共建线上线下产业人才培养基地，并提供后续服务支撑。

5. 鼓励各类服务伙伴和协同伙伴根据自身能力范畴进行组合，打造品质团队，以能力链的形式为需方伙伴提供全套解决方案。政府伙伴将根据伙伴需求优先匹配具有综合服务能力的伙伴团队。

(三) 各方伙伴

政府伙伴将筹划园区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体验中心建设，为园区伙伴各方提供展示推广、政策宣贯、人才培养、供需对接、创新孵化等功能的开放共享空间。鼓励各方伙伴各尽其能，充分展示自身专业能力，积极参与体验中心

建设。

四、计划安排

园区智能制造伙伴计划总体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节点
1	编制计划方案	2021年1月
2	宣传发动	2021年2月
3	征集首批需方伙伴	2021年2月
4	持续征集服务、协同伙伴	全年
5	发布首批伙伴计划参与名单	2021年3月
6	需方伙伴开展线上线下诊断	2021年5月
7	需方伙伴制定和实施提升方案	2021年8月
8	试点示范项目评审、申报	2021年10月
9	企业提升效果总结	2021年11月
10	评选表彰与总结推广	2021年底
11	制定双周工作简报	每月10日、24日前
12	持续进行走进工厂、技术沙龙及人才培养等赋能工作	全年